**桃園市108年度國民中小學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

1. **計畫依據：**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2月2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012424號函。

（二）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8年2月27日桃教小字第1080015878號辦理。

1. **計畫目標**

（一）賡續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使金融教育得在國民教育階段紮根。

（二）結合十二年國教素養導向教學，透過跨領域的統整，以協助親、師、生學習自我管理、錢財管理，培養正確的金錢價值觀，學習支出判斷及信用觀念、謹防廣告陷阱並防堵詐騙，增進對社會經濟的認識，培養良好習慣運用於生活層面。

（三）強化教師落實金融基礎教育之深耕工作，提高教師具備基本金融教育素，

及運用各學習階段金融教育架構轉化於各領域或跨領域教學的能力。

1. **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輔導單位：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

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

（三）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四）協辦單位：桃園市高中小學家長會長協會平鎮分會

（五）承辦單位：桃園市立平興國中

1. **推動重點**

（一）組織本計畫工作小組：其成員應包含教育局、國教輔導團、推廣學校團隊及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諮詢輔導團及具教育背景之專家學者。

（二）辦理金融基礎教育增能研習及教師專業社群工作坊：將金融基礎教育種子教師，產學界研發成果，及金管會之「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諮詢輔導團」納入辦理，以協助教師進行金融專業知識增能。

（三）鼓勵各校成立金融基礎教育行動方案備、觀、議課教師學習社群；舉辦各社群金融基礎教育行動方案教案交流及甄選，為鼓勵各社群老師思考並發揮創意，教案徵選內容含：

1.符合金管會行動方案計畫之教案(**編修原教材或獲獎教案)**。

2.其他**原創**優良金融教育融入課程設計或教材（教案）研發。

1. **辦理期程：108年4月1日起至108年12月31日。**
2. **推動工作小組**

（一）組織架構

桃園市國中金融基礎教育推動工作小組

召集人

總幹事

諮詢顧問

副召集人

執行祕書

教學推廣組

計畫執行組

教案甄選組

計畫擬定組

（二）任務分工

|  |  |  |  |
| --- | --- | --- | --- |
| **任務分工** | **姓名** | **職稱** | **工作內容** |
| 召集人 | 高安邦 | 教育局長 | 督導本市計畫之實施 |
| 副召集人 | 鄭凱仁 | 國小教育科科長 | 綜理本市計畫之實施 |
| 總幹事 | 陳煜翔 | 助理員 | 計畫之規劃、申辦、簽核、彙整中小學成果報告 |
| 諮詢顧問 | 王台琴 | 金管會諮詢輔導團 | 提供推動小組本方案推動諮詢 |
| 執行祕書 | 黃光雄 | 平興國中校長 | 規劃並執行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計畫各項業務 |
| 組員 | 王淑惠 | 平興國中教務主任 | 執行並辦理金融基礎教育推動精進計畫辦理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相關研習活動及教案甄選活動協助成果彙編 |
| 組員 | 朱瑞勇 | 平興國中教學組長 |
| 組員 | 張巧薇 | 平興國中註冊組長 |
| 組員 | 許時耕 | 平興國中資料組長 |
| 組員 | 廖俊傑 | 平興國中設備組長 |
| 組員 | 林家鈺 | 平興國中事務組長 |
| 組員 | 鍾翠芬 | 平興國中總務主任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團聘任輔導員 | 國民中學推動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計畫撰寫設計規劃相關研習活動協助成果彙編 |
| 組員 | 國中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小組團員 | 協助金融基礎教育教學推廣 |

1. **實施策略**

(一)聘請專業金融講座（參閱附件一）：辦理金融基礎教育之課程與教學設計專題演講，增進教師金融知識。

(二)辦理體驗型親師金融教育增能及金融戰略王（WGP）活動（參閱附件一）：增進教師及家長金融專業知識，及活化教師的金融教育素養導向教學活動設計能力。

(三)教師專業社群工作坊（參閱附件二）：分享金融基礎教育之課程與教學設計教學心得、意見交流、研討教材教法。

(四)辦理教學分享與開放公開觀課活動：透過辦理金融基礎教育之課程與教學設計的公開觀課，精進教師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能力與成效。

(五)舉辦教師學習社群跨校金融基礎教育行動方案教案交流及分享（參閱附件三）：透過行動方案活動增進學生金融基礎知識，協助其建立正確金錢觀念。

 (六)推廣階段：提供並授權本市得獎之教案教材掛載於相關網站平臺，俾利推廣。

1. **實施進度**

|  |  |
| --- | --- |
| 月工作項目 | 108年 |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 成立工作小組與擬定精進計畫報部 |  |  |  |  |  |  |  |  |  |
| 辦理親師金融基礎教育體驗型專業成長及競賽活動 |  |  |  |  |  |  |  |  |  |
| 辦理金融教育行動方案設計教師專業社群及工作坊 |  |  |  |  |  |  |  |  |  |
| 辦理教學分享公開觀課 |  |  |  |  |  |  |  |  |  |
| 辦理市內行動方案甄選 |  |  |  |  |  |  |  |  |  |
| 輔導全國行動方案甄選送件 |  |  |  |  |  |  |  |  |  |
| 教學示範與教案推廣 |  |  |  |  |  |  |  |  |  |
| 成果發表 |  |  |  |  |  |  |  |  |  |
| 成果冊製作與經費核銷 |  |  |  |  |  |  |  |  |  |

1. **經費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2. **預期成效：**

（一）透過多元專業成長活動，寓教於樂，促進親師生基礎金融教育素養；組織教師金融基礎教育專業教學社群工作坊，能有效提升教師金融基礎教育專業知能，及啟發教師融入教學的教案設計能力。

（二）透過金融教育行動方案研發教師學習社群教學方案分享與交流，辦理金融教育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組織桃園市更多的金融基礎教育教師社群，並能共同研擬十二年國教在金融基礎教育各階段學習重點的縱向課程銜接，與橫向課程統整。

（三）建立親、師、生正確消費、信用與防堵詐騙觀念，並培養國中階段學生具備金融基礎教育的基本素養。

（四）普及金融教育，並推廣至學生家庭與社會，提高人民基本金融知識及能力，積極達成維護自身權益之理想。

十一、**本項工作圓滿完成及成果彙集後，工作小組及有功人員依教育專業人員獎懲標準表辦理敘獎。**

**附件一**

**桃園市108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研習**

一、研習主題：金融基礎教育架構與WGP金融教育體驗專業成長活動

二、研習日期：108/06/01（六）

三、研習對象：桃園市各領域教師、家長團體（鼓勵各校教師以教師社群模式報名參與）超過人數則以國民中學教師優先錄取

四、研習人數：100人次

五、研習地點：桃園市立平興國中二樓會議室

（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300號）

六、課程表：詳如下表

|  |  |  |
| --- | --- | --- |
| **活動時間** | **主題內容** | **講師** |
| 08:30～09:00 | 報到、開幕式、分組桃園市108年度金融教育教師專業社群工作坊實施計畫說明 | 教育局長官/桃園市高中小學家長會長協會平鎮分會/桃園市平興國中 黃光雄校長 |
| 09:00～10:00 | 結合十二年國教素養導向教學的金融教育—培養跨領域統整與國際觀的WGP金融戰略王的概念與應用 | WGP金融戰略王研發團隊講師及助教 |
| 10：00~10:10 | **休息：茶點時間** |
| 10:10～12:10 | WGP金融戰略王分組體驗學習 | WGP金融戰略王研發團隊講師及助教 |
| 12:10～13:00 | **活力午餐** |
| 13:00～15:00 | WGP金融戰略分組競賽 | WGP金融戰略王研發團隊講師及助教 |
| 15：00～15:10 | **休息：茶點時間** |
| 15:10～16:00 | WGP金融戰略王遊戲式體驗學習經驗分享交流 | WGP金融戰略王研發團隊講師及助教 |
| 16：10～16:30 | 綜合座談/頒獎 | 教育局長官/桃園市高中小學家長會長協會平鎮分會/桃園市平興國中 黃光雄校長 |

附件二

**桃園市108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教師專業社群工作坊**

一、研習主題：金融基礎教育架構融入領域教學行動方案共同備課工作坊

二、研習日期：第一場次108/06/1809：00~12：00

第二場次108/09/1409：00~12：00（共辦理兩場次）

三、研習對象：桃園市各領域國民中學教師（鼓勵各校教師以教師社群模

式報名參與）

四、研習人數：50人次

五、研習地點：桃園市立平興國中（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300號）

六、課程表：詳如下表

（一）場次一

|  |  |  |
| --- | --- | --- |
| **活動時間** | **主題內容** | **講師/專家指導** |
| 08:30～09:00 | 金融教育教師專業社群工作坊報到、分組 | 金融教育推廣小組**諮詢委員** |
| 09:00～10:30 | 新版「金融基礎學習架構」研討 |
| 10：30~10:40 | 休息：茶點時間 |
| 10:40～12:30 | 應用新版「金融基礎學習架構」於國中跨領域金融基礎教育行動方案共同備課 |
|  12:30～ | 賦歸 |  |

（二）場次二

|  |  |  |
| --- | --- | --- |
| **活動時間** | **主題內容** | **講師/專家指導** |
| 08:30～09:00 | 金融教育教師專業社群工作坊報到、分組 | 金融教育教學方案設計教師/金融教育諮詢輔導團教師/專家 |
| 09:00～10:30 | 國中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微型觀課/公開觀課 |
| 10：30~10:40 | 休息：茶點時間 |
| 10:40～12:30 | 國中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共同議課 | 金融教育教學方案設計教師/金融教育諮詢輔導團教師/專家 |
|  12:30～ | 賦歸 |

**附件三**

**108年度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辦法**

1. **徵選目的：**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為深耕校園金融基礎教育多元化教學方式，鼓勵教師持續推動金融基礎教育並培訓校園金融基礎教育種子教師，增進學生對金融知識的興趣與正確觀念，特訂定本辦法。

1. **參與對象：**

本辦法參與對象為公立與已立案之私立高中、高職、國中及國小教學團隊。前項教學團隊，指學校聘任之正式合格教師、長期代理教師及實習教師，至多三人所組成之團體（其中至少一人須為正式合格教師）。

1. **行動方案應符合下列條件：**
2. 教學內容以金管會107年度修訂之「金融基礎教育學習架構」為主，並結合教育部所頒訂之課程綱要。
3. 行動方案內容以金管會所訂定之107年度修訂之「金融基礎教育學習架構」進行教學設計，或以金管會出版之金融基礎教育教材、各年度徵選獲獎教案為主要依據進行編修。

（網址：https://rm.ib.gov.tw/Pages/FKLearning\_new.aspx）

1. 課程設計可結合正式課程實施，如學校特色課程、多元選修、部定/校訂必修、彈性課程或配合其他課程法規擬訂計畫(如參照家庭教育法規定設計家庭理財教育課程)等課程。
2. 課程實施內涵應包含以下步驟：1. 背景敘寫；2. 課程設計理念（含教學設計或教材教案編修說明）；3. 課程實施**（任一主題，至少三節課，執行年度：108年2月之後）**、過程紀錄與學習成果彙整（包含教學活動照片、學習單實作等成果）；4. 教學省思與建議。
3. 凡參加投稿作品應具原創性，限未曾投稿、參賽、公開發表之作品。得獎作品如經發現違反參加資格或有侵害他人著作權，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取消其獎勵資格，並追回已發放之稿費及獎狀。
4. **活動資源：**

建議報名團隊參加下列活動：

1. 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小組辦理之教師融入教學研習營。
2. 縣市教育局（處）主辦之金融基礎教育相關研習。
3. **活動時程與報名方式：**

| 活動 | （截止）日期 | 內容 |
| --- | --- | --- |
| 報名 | 10/14(一) | 1. 參與「108年度國民中小學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申辦縣市的國中小教師，相關辦法請逕洽縣市承辦單位。（縣市如下：基隆市、桃園市、南投縣、彰化縣、嘉義縣、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臺東縣、澎湖縣。）2.如縣市未訂定徵件辦法者，則比照未參與「108年度國民中小學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縣市方式辦理，逕向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小組報名。3.公私立高中職教師及未參與「108年度國民中小學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申辦縣市的國中小教師，逕向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小組報名。4.報名含以下兩步驟：* 線上報名

請至活動官網填寫線上報名表，並請務必確認於線上報名完成。<https://forms.gle/WioEMuFpWaQZSsr47>* 繳交報名表

填妥報名表(附件一)後，於截止日期前，將報名表email至以下電子郵件。電子郵件：twnpos@gmail.com 洽詢電話：02-87890203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小組 |
| 繳交成果報告 | 11/4(一) | 詳細內容請參考「六、繳件內容」 |
| 公布得獎名單 | 11/18(一) | 得獎名單將公布於活動官網<https://forms.gle/WioEMuFpWaQZSsr47> |
| 頒獎典禮 | 11/22(五) | 與「108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成果發表研討會」合併辦理 |

1. **繳件內容：**
2. 審查資料應附文件：

| **項目** | **內容** | **說明** | **頁數****限制** |
| --- | --- | --- | --- |
| 成果報告 | 封面 | 請務必在文件封面右上角，依序打上編號（留白，由承辦單位填寫）、團隊名稱、方案名稱，以利評審作業進行。 | 1頁 |
| 目錄 | 以A4直式橫書，新細明體，12級字。 | 1頁 |
| 摘要表 | 以A4直式橫書，新細明體，12級字。 | 1頁 |
| 成果彙整 | 含背景敘寫、課程設計理念、課程實施過程紀錄（**執行年度：108年2月之後**）、學習成果彙整（包含教學活動照片、學習單實作等成果）、教學省思與建議。以A4直式橫書，新細明體，單行間距，12級字。 | 20頁為上限(含圖片) |
| 其他 | 參賽作品使用授權書 | 請繳交正本一份，不需裝訂成冊 | - |
| 智慧財產權切結書 | 請繳交正本一份，不需裝訂成冊 | - |

1. 備齊以上書面審查資料乙式三份及資料光碟，以掛號郵寄至「金融基礎教育計畫推廣小組」，以郵戳為憑，恕不接受親送及網路送件。

地址：11051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四段415號9樓之4。（請於信封註明：「108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

1. **評審方式：**

評選小組委員包含辦理單位代表、教師代表及學者專家。

評選小組委員迴避之義務，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辦理。

行動方案評選標準如下：

|  |  |  |  |
| --- | --- | --- | --- |
| **項次** | **評分項目** | **說明** | **佔比** |
| 1. | 背景敘寫與課程設計理念 | 內容符合受教學生身心發展階段，提升學生金融基礎教育素養為導向。 | 20% |
| 2. | 多元學習及落實方案實施 | 教案能針對不同背景學生進行差異化教學，並能充分結合多元學習與評量。 | 30% |
| 3. | 課程實施與教學省思建議 | 教學實施過程安排適切，學習過程記錄與成果彙整、教學省思與建議明確。 | 50% |

1. **獎勵辦法：**

參加徵選之團隊，依下列規定說明給予獎勵：

1. 經評選優良之團隊，分高中（職）、國中、國小組，各組依下列說明給予教學費及敘獎：
	1. **金質獎（特優）：一隊**。得獎團隊發給教學費新臺幣30,000元整，獲獎教師請所屬教育局（處）依規定敘獎。
	2. **銀質獎（優等）：一隊**。得獎團隊發給教學費新臺幣20,000元整，獲獎教師請所屬教育局（處）依規定敘獎。
	3. **銅質獎（甲等）：一隊**。得獎團隊發給教學費新臺幣10,000元整，獲獎教師請所屬教育局（處）依規定敘獎。
	4. **佳作獎：三隊**。得獎團隊發給教學費新臺幣5,000元整，獲獎教師請所屬教育局（處）依規定敘獎。
2. 獲獎團隊得不足額錄取，主辦單位亦得依參加作品件數、教案內容與適配性等情形，調整獎項與獲獎名額。
3. 上揭教學費應依所得稅法規定繳納所得稅，並於教學費頒發前進行扣繳。
4. **獲獎人應協助事項：**

獲獎之教學團隊應協助配合下列事項：

1. 參與109年度各縣市金融基礎教育研習營至少一場，就實施教學經驗予以分享。
2. 得獎作品將刊載於金管會、教育部網站，故得獎者須依評審委員之建議修改行動方案內容。
* 金管會指定網站維護注意事項
	1. 為長期利用行動方案徵選成果，金管會指定資訊平台做為入圍教案上傳、下載及交流之固定平台。
	2. 行動方案徵選獲獎之教學團隊應將其方案放置於金管會指定之資訊平台內，自得獎日起三年內教學團隊有維護方案可正常閱覽、下載及管理留言之責任。
	3. 教學團隊於金管會指定平台上之方案維護，不影響教學團隊對其得獎方案之其他利用。
	4. 對金管會指定平台公布方案之下載與利用，不得違反方案授權範圍。尤其必須尊重方案創作者之著作人格權。
1. **其他：**

金管會保有修改或暫停本活動及獎金權利。若有其他未盡事宜，悉依金管會相關規定與解釋。

1. **本辦法及相關報名表下載：**

金融監督管理會保險局－風險管理與保險教育推廣入口網：

<https://rm.ib.gov.tw/Pages/index.aspx>

108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

https://sites.google.com/view/twnposfinancial

1. **附件目錄：**

附件一：行動方案徵選報名表

附件二：參賽作品使用授權書

附件三：參賽作品智慧財產權切結書

**108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附件一：行動方案徵選報名表 (以一頁為限)**

**108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報名表**

|  |  |
| --- | --- |
| 學校名稱（可跨校）：請填列中文全銜（包含公私立、鄉鎮市區及學習階段等資料） | 所屬縣市： |
| 教學團隊名稱：長度以中文字10個字為上限 |
| 方案名稱： |
| 參加類組：□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 |
| 教學團隊成員基本資料 |
| 編號 | 姓名 | 教授科目 | 學校電話 | 分機 | 行動/住家電話 | E-mail | 備註(實習教師請註明)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主要聯絡人資料：（主要聯絡人亦為團隊成員，亦須填寫上列基本資料） |
| 姓名 | 學校電話 | 行動電話 | E-mail |
|  |  |  |  |
| 郵寄地址 |  |
| 背景敘寫： |
| 課程設計理念（含教學+設計或教材教案編修說明）： |

\*經報名確定後，所有參賽資料之製作（名錄、獎狀…）皆以此表為據，請務必審慎查核

**108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附件二：參賽作品使用授權書**

**108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參賽作品授權書**

|  |  |
| --- | --- |
| 教學團隊名稱 |  |
| 方案名稱 |  |
| 茲授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校園教學範疇內得以各種方式、永久、不限地區，重製、編輯、改作、引用、公開展示、公開陳列、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重新格式化、散布參賽作品，並得再授權他人使用。授權人：簽章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中華民國108年月日 |
| 備　　註 | 1. 請以正楷文字填寫資料於表格空白處。2. 授權人請填本教案主要聯絡人。 |

**108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附件三：參賽作品智慧財產權切結書**

**108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參賽作品智慧財產權切結書**

|  |  |
| --- | --- |
| 教學團隊名稱 |  |
| 方案名稱 |  |
| 本團隊參加「108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參與選拔之作品保證未涉及抄襲，如有抄襲情事，得由主辦單位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並收回所頒獎座、獎狀及相關補助經費，本團隊無任何異議，並放棄先訴抗辯權。此致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立書人：簽章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中華民國108年月日 |
| 備　　註 | 1. 請以正楷文字填寫資料於表格空白處。2. 立書人請填本教案主要聯絡人。 |